

证券代码：430704

证券简称：同智伟业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永起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，公司董事会在各位董事的支持下，严格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

事会议事规则》开展企业经营、管理及相关工作。董事会对 2023 年度企业经营管理和决策等各方面工作进行汇总并详细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开展企业经营、管理等相关工作，并根据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、2024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开展企业经营、管理等相关工作，并根据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，对公司 2023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了数据统计、分析，编写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，在对公司 2023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了数据统计、分析的基础上，编写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600 万元（含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，实际贷款金额按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，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确定金额为准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起、董事薛福旗、副总经理金健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，具体贷款期限、利率、担保及质押形式均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公司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，该授权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一年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王永起、薛福旗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方，其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第（五）项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因此王永起、薛福旗先生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,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35,995,146.01 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35,995,146.01 元,公司实收股本 54,700,000.00 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拟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决定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